

# 苗栗縣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先期作業計畫)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 111 年 3 月 1 日			
填表人姓名： 范雅婷		職稱：科員	
電話：037-337811		e-mail：johnnydepplove0118@gmail.com	
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法制單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_____			
<p><b>填 表 說 明</b></p> <p>一、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於提報先期作業計畫時，皆應填具本表。</p> <p>二、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 至少預留 1 週的填寫時間，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p>			
壹、法案名稱	苗栗縣特殊教育諮詢會設置辦法		
貳、主管機關	苗栗縣政府	主辦機關	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參、法案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v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法案涉及領域）			
肆、問題界定與訂修需求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苗栗縣特殊教育諮詢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歷經多年未修訂，業與實際需求及相關法規未符，故須修訂之。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	<p>本辦法業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訂定「本會委員成員中，教育行政人員及學校行政人員代表人數合計不得超過半數，單一性別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之規定，並於 99 年 9 月 15 日發布。根據歷年統計(表 1)111 年性別比例男:女=6:5，合乎性性別教育平等法。</p> <p>表 1、107 年-111 年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性別比</p> <p>苗栗縣 107 至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諮詢會委員性別統</p>	<p>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並作出性別分析，以說明該問題是否會對不同性別人口造成不同影響。</p> <p>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計概況				
	學年度	107 至 109		109 至 111	
	項目	男	女	男	女
	主任委員	1	0	1	0
	副主任委員	1	0	1	0
	學者專家	1	1	2	0
	教育行政人員	1	0	1	0
	學校行政人員	1	0	0	1
	本縣教師組織代表	1	0	0	1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代表	1	0	1	0
	家長代表	0	1	0	1
	相關機關(構)代表	0	1	0	1
	團體代表	0	1	0	1
	合計	7	4	6	5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評選委員名單簽選過程業先參照相關規定將任一性別比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考量在內，原有統計資料充足，爰未有以統計方法以統計表歷年比較呈現，故建議建構之。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為強化本縣特殊教育諮詢會之組織運作事宜，爰修正本辦法。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1/3）	本辦法委員之組成，業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訂定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柒、受益對象	<p>1.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p> <p>2.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p>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案規範辦理本縣特殊教育諮詢會相關業務，並無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如規範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1.本案規範辦理本縣特殊教育諮詢會相關業務未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 2.本辦法委員之組成，業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訂定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性別比例在適當範圍。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案規範辦理本縣特殊教育諮詢會相關業務，與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較無關係。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特殊教育諮詢會委員之出席費，依委員實際出席情形發給之。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特殊教育諮詢會委員名單簽選過程依性別平等法第 16 條規定辦理。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本辦法修正發布後，採多元管道方式公告於苗栗縣政府主管法規共用系統、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針對本縣特殊教育網公告知。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廣泛徵納收集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教育諮詢會委員者，納入委員考量名單。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本辦法依「特殊教育法」第 5 條第 3 項規定訂定之。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網站 ( <a href="http://www.gec.ey.gov.tw/">http://www.gec.ey.gov.tw/</a> )。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廣泛徵納收集特殊教育諮詢會委員，在考量性別比例的前提下，將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且符合特殊教育諮詢會委員資格者，納入委員考量名單。以來預防或性別隔離之產生。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本辦法修正發布後，採多元管道方式公告於苗栗縣政府主管法規共用系統、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本縣幼兒教育相關網。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本案規範辦理本縣特殊教育諮詢會相關業務，與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較無直接關係。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	1.透過每 4 年 1 次教育部評鑑檢視特殊教育諮詢會委員組成性別比例，讓性別比例達	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

<p>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p>	<p>單一性別佔 <math>1/3</math> 以上。  <b>2.教育部評鑑指標明訂「組成委員名單(名單請含委員類別及性別比例等佐證資料)」</b></p>	<p>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b>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b></p>
----------------------------	---	---

**【第二部分－性別影響評估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玖、性別影響評估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9-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1 年 3 月 2 日 至 111 年 3 月 7 日		
9-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胡愈寧、教授、國立聯合大學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女性人力資源、創新與創業管理、老年社會學、產業管理		
9-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法案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郵		
9-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9-5 法案與性別議題關聯之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9-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苗栗縣特殊教育諮詢會設置辦法。考量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與實際需求予以訂定。
9-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尚屬合宜，列年委員性別統計分析與調整，以來說明性別目標之達成。
9-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本條例執行方式公平、公正、公開，內容未區別對象，同時執行方式不因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不同而有差異。從歷年委員之性別統計已達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訂定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未來建議可以意見信箱、問卷、座談會等方式，廣泛徵納收集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俱特殊際遇教育專業諮詢會委員者，納入未來委員考量名單。
9-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尚屬合宜
9-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	尚屬合宜

合宜性	
9-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尚屬合宜，本計畫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
9-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建議教育處定期進行特殊教育諮詢會性別統計，以追蹤性別統計之執行情形。並規劃與建置特殊教育諮詢會相關之平等教育課程與討論。
<b>(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b>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法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胡愈寧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拾、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10-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參照審查委員建議，針對本計畫內容進行調整。	
10-2 參採情形	10-2-1 修正計畫內容及推薦表	參照審查委員建議定期進行特殊教育諮詢會性別統計，以追蹤性別統計之執行情形，並規劃與建置特殊教育諮詢會相關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討論。
	10-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無

**10-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法案的評估結果（請填寫日期及勾選通知方式，請勿空白）：**

已於 111 年 10 月 13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傳真       e-mail       郵寄       其他\_\_\_\_\_



